

合同编号:2025-6

GF-2013-0201

新城办大树岭村 2024 年 10 组路口至发电站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施工合同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

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汉滨区新城街道办办事处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陕西智宇轩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新城办大树岭村 2024 年 10 组路口至发电站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

工程地点：新城街道大树岭村

工程内容：新城办 2024 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（10 组路口至发电站），路线起点 K0+000 起于张滩桥头 10 组路口，路线终点 K1+256 发电站；路线里程 1.256 公里，其中实施道路养护里程 0.750 公里。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汉发改能环（2025）176 号

资金来源：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。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及工程量：主要对 0.750 公里实施公路养护，其中修建排水工程 38.56m³；修建挡土墙 80.4m³；处理病害路面 687 m²；安装示警桩 156 根；修建错车道 2 处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5.11.24

竣工日期：2025.12.13

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 天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

- 1、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和甲方的要求。
- 2、工程质量应满足设计文件、施工图纸及技术规范的要求。
- 3、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验收标准，并顺利通过甲方组织验收。
- 4、工程质量应确保使用安全、环保、节能，满足甲方及使用方的需求。

五、合同价款

金额大写：壹拾玖万捌仟叁佰叁拾玖元叁角柒分（人民币）¥：198339.37
元。

六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

- 1、本合同协议书
- 2、中标通知书或“三重一大”会议记录
- 3、投标书及其附件
- 4、本合同专用条款
- 5、本合同通用条款
- 6、标准、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
- 7、图纸
- 8、工程量清单
- 9、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

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七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《通用条款》中分别赋

予它们的定义相同。

八、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
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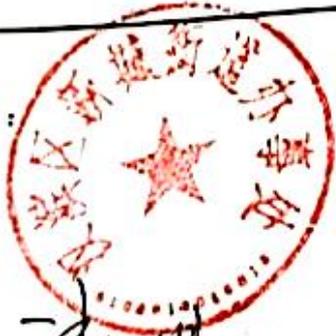
九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
他应当支付的款项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5年11月23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汉滨区新城街道办

本合同双方约定签章后生效。

发包方（盖章）： 	承包方（盖章）： 
地 址：	地 址：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王莉莉
委托代理人： 	委托代理人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
帐 号：	帐 号：
电 话：	电 话：
传 真：	传 真：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